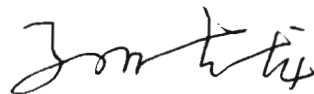


建设用地项目呈报材料
“一书两方案”

编制机关（公章）： 通辽市国土资源局直属分局

主要负责人（签字）：



编制时间： 2015年5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监制

一、 建设用地项目呈报说明书

计量单位：公顷

申请用地单位		西乃木格勒村、东乌兰花村、西乌兰花村、于家村、西查干村、东查干村、西那力嘎村、公司村、曹家窝堡村、东伯吐村、马家屯村、腰伯吐村、东升村、东风村、吗力村、林家村、双庙子村、新农村、四合屯村			
申请用地项目名称		通辽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15 年“十个全覆盖”工程第一批次建设用地			
申请用地总面积		6.0108	新增建设用地	1.4569	
土地利用现状	权 属 地 类	合 计		其 中	
			国有土地	集体土地	
	总 计	6.0108		6.0108	
	(一) 农用地	0.7689		0.7689	
	其 中	耕地			
		园地	0.1838		0.1838
		林地			
		其他农用地	0.5851		0.5851
	(二) 建设用地	4.5539		4.5539	
	(三) 未利用地	0.6880		0.6880	
分批次城市村镇建设用地	拟开发地块名称或编号		用地面积	开发用途	
	1		1.1435	公共设施用地	
	2		0.2036	公共设施用地	
	3		0.2206 ✓	公共设施用地	
	4		0.3151 ✓	公共设施用地	
	5		0.2108	公共设施用地	
	6		0.3261	公共设施用地	
	7		0.2587 ✓	公共设施用地	

	8	0.3350	公共设施用地
	9	0.1359	公共设施用地
	10	0.1363	公共设施用地
	11	0.2398	公共设施用地
	12	0.7525	公共设施用地
	13	0.1737	公共设施用地
	14	0.5116	公共设施用地
	15	0.2837	公共设施用地
	16	0.1077	公共设施用地
	17	0.1835	公共设施用地
	18	0.2716	公共设施用地
	19	0.2011	公共设施用地

续二

<p>县（市） 人民政府 审核意见</p>	<p>主管领导（签字）  2015年 12月 11日</p> <p>(公章) </p>
<p>市（地、州）人 民政府土地 行政主管部门 审查意见</p>	<p>主管领导（签字）  2015年 12月 11日</p> <p>(公章) </p>
<p>市（地、州） 人民政府 审核意见</p>	<p>主管领导（签字） _____ 年 月 日</p> <p>(公章)</p>
<p>备注</p>	

制表人： 孙宏波

二、农用地转用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

地类		转用面积	其中	
			国有土地	集体土地
农用地		0.7689		
其中	耕地			
土地利用总体规划				
符合规划			需调整规划	
规划级别	国家级		国家级	
	省级		省级	
	市级	√	市级	
	县级	√	县级	
	乡级	√	乡级	
农用地转用计划				
拟使用年度计划指标		本项目拟使用计划指标		
本年度计划指标	结转计划指标	农用地	其中：耕地	
√		0.7689		
若使用结转计划指标，请予以说明：				

填表人：孙宏波